

2023年水务巡查劳务外包服务项目征集公告

(招标编号: BDFR-2023-CG031)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长沙市

一、招标条件

本 2023 年水务巡查劳务外包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116.5360, 招标人为湖南湘新水务环保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为进一步加强新区核心片区第三方常态化水务巡查, 根据管委会《关于开展新区核心片区第三方常态化水务巡查有关事宜的请示》的批复。由我司继续负责组建水务巡查队伍, 负责新区核心片区第三方水务巡查工作。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 年水务巡查劳务外包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 年水务巡查劳务外包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附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5 月 24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27 日 16 时 59 分

获取方式 有意参加本项目征集的供应商(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2023 年 5 月 27 日止, 每天 9:00—12:00, 14:00—17:00(北京时间, 节假日不休息))持本公告第二款中的资格条件资料(一式三份, 胶装成册)到湖南博达方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市芯城科技园一期 5 栋 502 室)报名; 逾期、报名资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均不予受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5 月 27 日 17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湖南博达方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市芯城科技园一期 5 栋 502 室)
纸质文件递交

六、资格预审开始时间及地点

资格预审开始时间:

资格预审地点:

评审办法：/

七、其他

湖南博达方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湖南湘新水务环保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其 2023 年水务巡查劳务外包服务项目进行采购，现采用公开征集方式，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



一、项目概况

1.1 采购项目名称：2023 年水务巡查劳务外包服务项目

1.2 采购人：湖南湘新水务环保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博达方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4 项目预算：1165360.00 元

1.5 项目概况：为进一步加强新区核心片区第三方常态化水务巡查，根据管委会《关于开展新区核心片区第三方常态化水务巡查有关事宜的请示》的批复。由我司继续负责组建水务巡查队伍，负责新区核心片区第三方水务巡查工作。

1.6 采购范围：水务巡查队计划由 10 人组成，其中，队长 1 人、副队长 1 人，队员 7 人，技术岗 1 人，其中有 2 人为水务公司委派担任队长、副队长，其余 8 人计划采用劳务外包的形式进行增加，由劳务外包服务单位承担 8 人的工资及 10 人的办公用品、服装劳保、车辆、船只使用保养、宿舍租金等费用。

(1) 计划租赁柴油动力船 1 台，主要参数：总长（不含互舷）：8—12m，型宽：2.2—2.8m，型深：1.10—1.40m，吃水：0.45—0.6m，主机：140HP 柴油动力。计划租赁皮卡车 2 台，主要参数：2.5T 四驱柴油皮卡；计划租赁电动船一台，主要参数：总长：8.18m，型宽：2.4m，型深：0.88m，吃水：0.39m，电瓶 12v/195AH*16。

根据巡查要求，柴油船每月平均使用时间 8 小时，油耗约 30L/h；柴油皮卡车需动态巡查排口、工地，每辆每日平均行驶距离约 120KM；电动船每日平均使用时间约 1 小时。租赁车船折旧、保险、维修、油费等均由服务单位统筹负责。

(2) 其他

○1 水务巡查队需每日制作巡查日志，并形成台账；另预计年需制作准备 1.8*3m 展板 30 块；

○2 计划租赁 150 平办公室一间，120 平宿舍两间，办公室及宿舍需开通网络及固定电话，确保通信通畅；

○3 因水务巡查形象需要，需采购制式服装（含夏装 3 套、春秋装 2 套、棉大衣 2 件）、易损劳服，2022 年已采购部分，2023 年考虑人员流动等因素，暂按 5 人考虑服装费；

○4 因巡查及配合执法需要，需定期采购隔离绳、防撞桶、铁钩、撬棍（开井盖）、手电筒、救生衣、救生圈等低值易耗品；

详见：《湘江新区水务巡查队 2023 年度经费预算》。

1.7 工期：暂定 1 年（自签订正式合同起），后续如有需求，经协商一致可续签。

1.8 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xjzt.com.cn/>。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2.1 基本资格条件：

(1) 法人提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者法人登记证书)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证明材料, 各提供下列材料之一：

①缴纳税收证明资料：《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者投标截止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或者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投标截止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有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原件。

②缴纳社会保险证明资料：《社会保险登记证》复印件，或者投标截止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有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或者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投标截止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有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保险费的证明原件。

(3) 法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提供被授权人在投标单位投标截止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自然人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4) 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5) 供应商具有实行了“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供应商具有实行了“五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供应商如是“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请自行说明。

2.2 特定资格条件：供应商近三年（投标截止时间前 1095 天内为有效）具有巡查或巡防服务项目业绩。

业绩考核期限：1095 天，自合同中建设单位签字之日起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止。

类似业绩考核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4 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征集工作进度安排

3.1 报名阶段 有意参加本项目征集的供应商（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2023 年 5 月 27 日止，每天 9:00-12:00，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不休息））持本公告第二款中的资格条件资料（一式三份，胶装成册）到湖南博达方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市芯城科技园一期 5 栋 502 室）报名；逾期、报名资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均不予受理。

3.2 资格审查时间：2023 年 5 月 29 日 09:00（北京时间）。

3.3 抽取原则：

（1）若征集审查合格供应商 > 20 家，随机抽取 5 家；征集审查合格供应商 ≤ 20 家，随机抽取 3 家单位进入下一阶段招采。

（2）进入下一阶段招采的供应商，若有放弃投标的，则从其余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中随机补抽（仅允许补抽一次）。补抽一次后仍有供应商放弃投标的，则资格审查合格且未放弃投标的供应商全部进入下一阶段的招采活动。

（3）若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的，将其列入湘江集团供应商黑名单。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湖南湘新水务环保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联系电话：0731-81869107。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湘新水务环保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岳麓区环湖路 1177 号湘江集团大厦(即原金茂广场南塔)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0731-8186916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博达方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芯城科技园 5 栋 502 室

联 系 人：张先生、李女士

电 话：0731-82564848

电子邮件：bdf2020@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青（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